



包头市2024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本报记者●王祯 通讯员●康健

热词

2024年,包头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不断深化法治宣传教育,持续打造“包头普法”特色品牌,为推进包头高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喜获“国家荣誉”

2024年10月,包头市司法局等3个单位、2名个人荣获全国“八五”普法中期表现突出单位和个人。包头市委、市政府签批要求,“全面推动‘八五’普法各项措施落实落细落到位,争取更大的成绩和荣誉”;达茂旗选送的《让法治声音传递到草原的最深处——内蒙古达茂旗推行“马背法治服务”模式》,入选《推进和拓展中国式现代化案例选:政治·法治篇》。该案例为内蒙古自治区仅有的两个入选案例之一。

承办“全国网络普法行”

2024年6月,“全国网络普法行·内蒙古站”活动在包头启动,把线下精彩普法实践“搬”到网上,吸引带动广大网民参与网络普法活动。

启动“北疆普法万里行”

2024年7月,包头市开展了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北疆普法万里行”主题集中宣传活动,引导农牧民群众正确运用法律手段化解各类矛盾纠纷,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做客“八五”普法大家谈

做客自治区《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八五”普法大家谈》直播访谈节目,畅谈普法工作经验做法。包头市政府以及昆都仑区、土右旗和民主法治示范社区、“法律明白人”分三期参加该直播访谈节目,收听收看人数达1051万人次。

持续推进“法润鹿城大讲堂”

创新推出“现场+直播+录播”形式的“法润鹿城·普法惠民大讲堂”16场,开展各类直播普法宣传活动200余场,惠及群众80余万人次。

加大“诚信建设”宣传力度

印制《内蒙古自治区社会信用条例》6000册,推动条例在全市全面有效实施;印制18万份诚信建设宣传单,开启了“万屏联动”宣传模式,累计播放诚信建设标语1.5亿余次,推动诚信建设走深走实。同时,通过送法进企业活动,为3000余家企业解读了“包你放心”法治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

掀起“宪法宣传”热潮

在全国第七个宪法宣传周期期间,包头市以“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为主题,开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系列宪法宣传活动500余场次,在全社会营造了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浓厚氛围。

抓好领导干部“关键少数”

制定印发了《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指导清单》,推动部门单位坚持会前学法、开展法治培训、以案释法,组织旁听庭审活动。通过“包头普法”学法考法平台,全市国家工作人员超10万人次参加了年度法律法规知识考试。采取“市县联动”的方式,组织“八五”普法讲师团成员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宣讲9场次,1100余名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参加了学习。组织全市100余名县级以上领导干部参加行政案例旁听庭审和领导干部年终述职法工作。

打造“新媒体普法”矩阵

“包头普法”微信公众号、抖音号等六个平台瞄准全民关心的法律问题,创新推出了“诚信建设”“惊堂木”“普法面对面”等一批多元化、多类型的栏目,让普法内容“飞入寻常百姓家”。昆都仑区“红领·法都”和“徐娜说法”、东河区“法墩墩说法”、九原区“横竖唠唠法”、石拐区“琴声普法”、固阳县“固阳司法听我说”、达茂旗“跟海蛋纸学法”等普法IP,以演绎情景剧的方式开启“沉浸式”普法。总访问量8900万次,通过线上“普法好声音”为群众带来更加精准、实在的指端学法体验。

深入推进“1+N”行动

按照司法部、司法部“1+N”[“一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行动安排部署,健全完善村(居)法律顾问和“法律明白人”的合作机制,推动提升全市“法律明白人”参与基层依法治理能力水平。截至目前,全市822个村(社区)共培养“法律明白人”4179名,每个村(社区)都配有1名法律顾问,建成“1+N”品牌工作室85个。化解基层矛盾纠纷4.1万余件,调解成功率98.9%,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凝聚普法“新合力”

印发了《2024年包头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指导全市78个部门单位制定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对普法责任落实情况定期进行跟踪督导和季度考评,推动普法责任制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开展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履职报告评议活动,通过自查自评、社会评议、专业评议、评议组评议,以网络、书面和现场三种方式,对73家普法责任单位履职情况进行评议。

击鼓催征,奋楫扬帆。2025年是“八五”普法总结验收年,包头市将以“万事有解”的攻坚精神、精益求精的工作标准,扎实完成好各项任务,绘就法治强基的普法新图景。



主题宣传活动。



做客“八五”普法大家谈。



宪法宣传活动。



深入推进“1+N”行动。